附件1

“寻找惠州最美”短视频大赛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称 |  | | | | | | | |
| 参赛方式 | 🞎个人 🞎团体 | | | 队长姓名 | | | （团体参赛需填写） | |
| 作者姓名 | （若团体参赛需填写全部创作者姓名） | | | 身份证号码 | | | （若团体参赛仅填写队长证件号码） | |
| 所属单位 |  | | | | | | | |
| 邮 箱 |  | | | | 联系方式 | | | （团体参赛填写队长联系方式） |
| 通讯地址 |  | | | | | | | |
| 作品缩略图 | （作品缩略图为视频作品首帧，请粘贴于此处） | | | | | | | |
| 作品权利确认声明 | | | | | | | | |
| 本人已知晓参赛作品是参加首届“寻找惠州最美”短视频大赛创作设计的作品。主办方拥有作品相应的传播使用权，有权对作品进行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央、省、市级媒体、商业媒体和社交平台中刊登播放，宣传推广，本人享有作品署名权。 | | | | | | | | |
| 作者/团队队长签名 | |  | 日 期 | | | 年 月 日 | |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作  品  简  介 | （200字左右，表述简洁、准确） |
| 原  创  作  品  承  诺  书 | 本人承诺所上传和发布的作品（包括文字、图片、视频、音频等各类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保护的作品）均为本人原创作品，不存在抄袭、剽窃或一稿多投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之行为。如存在上述行为，主办方有权删除该作品，并根据相应国家或地区的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进行处理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责任由本人自行承担；如平台因本人的上述行为受到处罚，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。  本人签字： 报名日期： |

说明：1.为保证参赛者权益，请务必保证报名表信息准确、真实。

2.本次大赛方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，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附件2

作品要求

一、主题导向。作品内容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紧扣惠州元素，积极歌颂各行各业先进典型。

二、内容要求。参赛作品必须为本人（团队）围绕大赛主题原创、未公开发表的，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道德伦理要求，不侵犯他人合法权益。

三、单元设置。基于弘扬正能量的考量，鼓励拍摄、提交反映各行各业“最美”人物，包括但不局限于“最美致富带头人”“最美护林员”“最美志愿者”“最美工匠”等类型；积极倡导挖掘基层有血有肉的平凡但充满正能量的人物。

四、技术规范。不限拍摄器材，视频清晰度为720P高清及以上，画质好、声音清晰，时长一般在5分钟以内。支持横屏或竖屏拍摄，格式为MP4、MOV、AVI、WMV、MTS等常见的视频格式。

五、投稿方式。活动面向社会广泛征集，个人投稿时需要标注姓名、联系方式、身份证号、工作单位；机构或团队投稿的须注明名称，参与制作团队所有人员姓名及团队队长身份证号。

短视频文件以“作者姓名（团队名称）+作品名称+联系方式”命名保存，并填写好《大赛报名表》，连同参赛作品以邮件形式一同发送至指定邮箱xunzhaohzzm@163.com。审核通过会以邮件形式回复。

六、注意事项。

凡参赛作品，主办方尊重和保留作者署名权，享有对参赛作品的复制权、放映权、传播权，进行宣传、出版、展览、展播；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汇编、编辑、修改、素材使用等权利。初评入围作品在征集展示活动期间可供公益观摩。获奖作品在指定电视台、网站等媒体作为资料供群众观摩调阅。若视频内容引起社会公众有不良反应的将取消参选资格，并转相关部门核实情况。

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，所有参选作品均不退还，请自留备份和素材。主办方保留对其它未尽参赛规则的解释权。